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4-001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发布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日，公司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的变更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计划安排叶金福、杨七虎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同时委派徐士宝担任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叶金福和原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徐士宝工作调整，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安排，由郑珊杉接替叶金福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由谭志东接替徐士宝担任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二、本次变更人员情况介绍

郑珊杉：2011 年 4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谭志东：2011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

挂牌公司审计,2019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1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4家次。

上述两位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变更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